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3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上述募投项目所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因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未超过所涉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10%,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详情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31次会议审议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17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33,6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31.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6,008,448.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104,246.318.8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951,762,137.16元。
 2023年10月25日,该募集资金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华兴验字[2023]2100105067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公司于2023年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根据《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17日、2023年10月17日、2023年9月11日、2023年9月11日与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13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广东德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1101001402671410	0.00
广东德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	广东德冠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1101001402686204	5,063,928.6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广东德冠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446900104020447	702,762.8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支行	广东德冠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57900097010818	11,757,127.99
合计			17,523,819.51

注:145,000,000.00元存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中。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6年3月1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1	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	55,132.12	55,132.12	50,955.86

证券代码:002229 证券简称: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一)前次担保情况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对外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5年提供担保总额度预计为240,000万元,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关于调整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二)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鸿海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鸿海”)与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农商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四川鸿海以自有工业厂房作为抵押物,为其向泸州农商行申请的3,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与泸州农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鸿海上述借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总额度范围内,符合公司相关授权,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四川鸿海印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11年4月2日
 2.法定代表人:张世男
 3.注册资本:9,000万人民币
 4.住所:泸州市纳溪区丰乐镇街村
 5.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以上经营项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印刷制品、印刷品;包装装潢设计;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许可和审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2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31,由董事会审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月19日至2027年1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3亿元~6亿元
回购用途	1.奖励与激励计划 2.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3.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4.用于收购公司债权及股权投资
累计回购股数	810,227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407%
累计已回购金额	148,860.0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66元/股~18.9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及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不超过人民币26.00元/股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6年1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炬高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8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968,证券简称:蓝焰控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3月19日、2026年3月20日和2026年3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控股股东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新华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上述关联方均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上述关联方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存在非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不存在需在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截至目前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年度业绩信息;公司拟定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关联方的询问函及回函;
 2.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3日

2	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21,100.00	21,100.00	21,552.03
3	实验与检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7,597.93	1,500.00	588.29
4	补充流动资金	23,900.00	17,444.89	16,027.03
	合计	108,630.05	96,176.21	90,893.21

202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0月30日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实验与检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0月30日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上述项目已分别于2024年6月22日和2026年3月13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

截至2026年3月13日,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A)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B)	理财及利息收益扣除手续费(C)	节余金额(D=A-B+C)	节余募集资金占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比例(E=D/A)
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	55,132.12	50,955.86	830.13	5,006.39	9.08%
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21,100.00	21,552.03	522.31	70.28	0.33%
合计	76,232.12	72,507.89	1,352.44	5,076.67	6.66%

注:上述募集资金节余金额包含部分募投项目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合同尾款以及质保金;募集资金节余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四舍五入造成。
 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节余募集资金中含待支付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具体金额以后续实际支付时为准),本次结项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该部分支出将在后续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节点时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出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予以终止。

五、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在确保建设质量的基础上,秉持合理、节约、高效原则,结合项目实际需求科学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强化各环节费用的监督与管控,合理调度并优化各类资源,有效降低项目建设成本,提升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2.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法合规合理地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
 3.募投项目部分项目尾款及质保金等支付周期较长,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结项后,公司将按照相关交易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继续支付相关款项。
 六、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和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相关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保荐人核查情况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之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和文件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16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
 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上述募投项目所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将授权书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29 证券简称: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一)前次担保情况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对外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5年提供担保总额度预计为240,000万元,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关于调整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二)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鸿海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鸿海”)与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农商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四川鸿海以自有工业厂房作为抵押物,为其向泸州农商行申请的3,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与泸州农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鸿海上述借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总额度范围内,符合公司相关授权,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四川鸿海印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11年4月2日
 2.法定代表人:张世男
 3.注册资本:9,000万人民币
 4.住所:泸州市纳溪区丰乐镇街村
 5.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以上经营项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印刷制品、印刷品;包装装潢设计;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许可和审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2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31,由董事会审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月19日至2027年1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3亿元~6亿元
回购用途	1.奖励与激励计划 2.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3.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4.用于收购公司债权及股权投资
累计回购股数	810,227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407%
累计已回购金额	148,860.0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66元/股~18.9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及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不超过人民币26.00元/股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6年1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炬高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8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968,证券简称:蓝焰控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3月19日、2026年3月20日和2026年3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控股股东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新华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上述关联方均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上述关联方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存在非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不存在需在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截至目前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年度业绩信息;公司拟定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关联方的询问函及回函;
 2.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4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在公司中兴科技园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王韶峰、罗铁健,独立董事何夏傅、王聪、林耀军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罗维满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
 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上述募投项目所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将授权书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4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在公司中兴科技园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王韶峰、罗铁健,独立董事何夏傅、王聪、林耀军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罗维满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
 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上述募投项目所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将授权书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5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
 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上述募投项目所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将授权书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5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
 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上述募投项目所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将授权书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16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
 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上述募投项目所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将授权书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16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
 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